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67824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3日

商 标

好家孝

申 请 人 李勇

地 址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沅水镇张二村4号楼2单元202室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麦芽啤酒；制无酒精饮料用配料；制碳酸水用配料